

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收支餘絀之查核

業務總收入原列 1 億 4,864 萬 3,053 元，業務總支出原列 1 億 8,432 萬 982 元，收支互抵，發生本期短絀 3,567 萬 7,929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餘絀撥補之查核

一、賸餘之部原列 1 億 2,000 萬元，經解繳公庫淨額原列 1 億 2,000 萬元後，已無待分配之賸餘。

二、短絀之部原列 4,758 萬 7,549 元，悉數列為待填補之短絀，留待以後年度填補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,706 萬 4,124 元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6,438 萬 8,935 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 億 1,862 萬 3,551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2 億 7 萬 6,610 元，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列 2 億 9,367 萬 5,736 元，計有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,359 萬 9,126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資產、負債及淨值之查核

資產原列 18 億 8,152 萬 3,997 元，負債原列 4,150 萬 7,324 元，淨值原列 18 億 4,001 萬 6,673 元，均予照列。